附件2

2023年工程造价咨询统计报表

填报和审核注意事项

一、建造1表中需要注意的指标

1．指标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按照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中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填写，请仔细核对，上年发现有部分企业填得位数不对或填错。

2．指标2：企业名称请认真核对，如有错误可在系统中修改。

3．指标5：邮政编码为必填项，按企业实际具体的邮政编码填写，如“210016”不能简单填写为“210000”。

4．指标10：企业主营业务（可多选）：请准确勾选，注意区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咨询、全过程工程咨询。

5．指标13：企业设立分支机构数：如某某省2个，只要写到省或自治区或直辖市，如果超过3个省，第3个就写“其余，合计 家”。

6．今年报表系统中增加省、市字段，请准确填写。

二、建造2表中需要注意的指标和关系

1．指标14：从业人员期末人数是指报告期末最后一日在本单位工作，并取得工资或其他形式劳动报酬的人员数。该指标为时点指标，不包括最后一日当天及以前已经与单位解除劳动合同关系的人员，是在岗职工、劳务派遣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之和。

金融机构只填与工程有关的人员，其他企业需填报所有人员。

2．不能将原造价员填入二级造价师，但造价员可以填入工程造价咨询人员。

3．人员表中计量单位为“人”时，各类人员不重复计数，比如一级注册造价师人数和二级造价师人数不重复填写（同时拥有一、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的，只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计数）；新吸纳就业人员中的四个其中项，不重复填写。

人员表中计量单位为“人次”时，同一个人获得多级别、多专业职业资格证书，可以分别计数，比如一个一级造价师有二个造价专业或还有其他注册证书的可分别在相应栏目中计数。

其他注册执业人员不能填原造价员。

4．从业人员期末人数≧期末专业技术人员合计

 从业人员期末人数≧新吸纳就业人员合计

三、建造3表中需要注意的指标及关系

1．指标85：境外咨询业务收入是指报告期内企业完成境外工程咨询业务的收入，境外工程包括建设地在外国和港澳台地区的工程。含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勘察设计、监理、项目管理等。

 2．指标86：完成的工程造价咨询项目所涉及的工程造价总额是指报告期内完成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所涉及的工程项目造价额的合计，一般乘以千分之几的费率得出工程造价咨询收入，不能漏填也不能搞错计量单位。企业完成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中造价咨询所涉及的造价总额应包含在内。

四、建造4表中需要注意的指标及关系

1．指标88：工程造价咨询收入是指报告期末企业经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所取得的收入。如果招标代理业务中的工程量清单编制及招标控制价编制收入计入工程造价咨询收入，那么招标代理收入则要扣除这部分收入。一级造价工程师年人均工程造价咨询收入超过150万的，将列入实施重点监督检查企业名单。

2．收入指标的填写要不重不漏，同时要注意收入的表内表间关系。其他业务收入中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收入，与工程造价咨询收入不要重合，根据合同类型填报。

3．指标97：应付职工薪酬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工资、奖金、福利等。是填“应付职工薪酬”本年贷方累计发生额而不是余额。以往还发现应付职工薪酬有填成应付未付的，也有漏填的。

4．指标99：固定资产原值不能为“0”。

 5．指标104：财务费用 企业有“利息净支出”，财务费用就不可能为“0”。

金融企业的财务费用和利息净支出这两个指标不能填写成银行自己存贷款的利息支出和利息收入相抵后的净值，存贷款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应分别计入金融企业的收入和成本。

6．指标105：利息净支出 企业只要有银行存款，利息净支出就不可能为“0”。

财务费用应≧利息净支出，财务费用若是负值，那么利息净支出要么和它负的一样多，要么负得更多一些(有金融机构手续费的情况）。

 7．指标100：累计折旧 上年发现设立期在2年以上的企业累计折旧填写成本年折旧、本年折旧填写为累计折旧、填写了本年折旧不填写累计折旧等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本年折旧

 8．指标111：本年应交增值税不要漏填或比例不对。